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4)

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或「董事」) 宣佈,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入	3	10,211,959	6,323,823
銷售成本		(8,095,667)	(4,894,474)
毛利		2,116,292	1,429,349
其他收入		273,885	225,75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95,805	(490,131)
分銷成本		(445,012)	(330,414)
行政開支		(606,658)	(468,475)
財務費用		(522,677)	(409,800)
收購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業務之折讓		176,387	236,26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14,402)	12,884
除稅前溢利		1,173,620	205,431
稅項	4	(158,119)	(71,472)
本年度溢利	5	1,015,501	133,959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之投資公平值增加		7,958	8,452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240	12,99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9,198	21,445
年度總全面收入		1,024,699	155,404
年度溢利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875,636	103,679
少數股東權益		139,865	30,280
		1,015,501	133,959
全面收入總額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884,834	113,994
少數股東權益		139,865	41,410
		1,024,699	155,404
每股盈利			
基本	6	26.19 港仙	3.11 港仙
攤薄		19.82 港仙	2.93 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43,158	295,1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64,337	9,132,277
預付租賃款項		957,655	869,07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57,709	1,000,966
可供出售之投資		82,838	41,995
衍生金融工具		9,759	-
商譽		900,577	684,467
其他無形資產		1,254,675	320,29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54,751	276,197
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預付款項		-	63,21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68,966
遞延稅項資產		88,155	56,890
		15,913,614	12,809,475
流動資產			
存貨		564,163	540,898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103,265	219,993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7	1,871,061	1,285,698
衍生金融工具		2,909	1,26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38,236	243,250
預付租賃款項		27,459	16,173
持作買賣投資		15,468	11,544
已抵押銀行存款		489,103	847,759
銀行結存及現金		3,872,316	2,048,698
		7,083,980	5,215,27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8	3,182,020	2,603,313
衍生金融工具		-	782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39,316	121,743
稅項		146,162	51,73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3,867	-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5,294,761	3,103,855
		8,886,126	5,881,426
流動負債淨額		(1,802,146)	(666,15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111,468	12,143,323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權益		
股本	33,610	33,336
儲備	4,089,412	3,189,934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4,123,022	3,223,270
少數股東權益	1,107,215	758,858
權益總額	5,230,237	3,982,128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360,087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356,591	356,591
銀行及其他借貸－於一後到期	8,021,345	7,194,067
可換股債券	-	14,823
遞延稅項	503,295	235,627
	8,881,231	8,161,195
	14,111,468	12,143,323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亦載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除若干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於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改善金融工具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附帶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3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5	就建造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6	對海外業務之淨投資進行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8	轉讓客戶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對於二零零八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對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內容關於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的修訂

除下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術語變動（包括經修訂之綜合財務報表標題）及綜合財務報表格式及內容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一項披露準則，相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之主要可報告分類，並無導致本集團須重設其可報告分類，惟已對呈報及披露作出若干變動。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 金融工具：披露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要求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作出有關公平值計量之額外披露。該等修訂亦修訂有關流動資金風險所需之披露。本集團並無根據該等修訂所載之過渡條文就擴大披露規定提供比較資料。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本集團對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改變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進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並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可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以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i) 目的為集合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所持有；及(ii) 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付款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性投資均按公平值計量。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此外，作為對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的一部分，已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有關土地租賃之分類要求作出修訂。該修訂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生效（可提前應用）。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前，[承租人]須將賃租土地歸類為經營租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修訂已經刪除有關要求。修訂後，租賃土地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原則被歸類，即根據與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之風險及報酬歸於出租人或承租人之程度釐定。採用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並無影響本集團按重估金額計算之租賃土地租賃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目前經營四類業務—管道燃氣銷售、燃氣接駁、銷售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及燃煤及氣體設備銷售。此等主要經營業務乃主要經營決策人分配資源至各分類及評估其表現之基礎。本集團按經營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管道燃氣銷售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液化石油氣 銷售 千港元	燃煤及 氣體設備銷售 千港元	分類總額 千港元
分類收益	3,831,627	1,461,573	4,637,924	268,845	10,199,969
分類溢利	662,543	569,940	74,471	10,499	1,317,453
物業投資收益					11,990
利息及其他收益					49,279
未分配公司開支					(154,946)
財務費用					(522,67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44,64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372,755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5,815)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1,19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41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之折讓					302
收購業務之折讓					176,085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14,402)
除稅前溢利					1,173,620
收益對賬					千港元
營運分類總收益					10,199,969
租金收入					11,990
集團收益					10,211,959

二零零九年

	管道燃氣 銷售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液化石油氣 銷售 千港元	燃煤及 氣體設備銷售 千港元	分類總額 千港元
分類收益	2,678,377	1,127,403	2,272,173	235,369	6,313,322
分類溢利 (虧損)	430,010	310,578	(3,992)	5,415	742,011
物業投資收益增加					10,501
利息及其他收益					125,586
未分配公司開支					(151,419)
財務費用					(409,80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5,72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366,320)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之折讓					8,860
收購聯營公司之折讓					227,40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2,884
除稅前溢利					205,431
收益對賬					千港元
營運分類總收益					6,313,322
租金收入					10,501
集團收益					6,323,823

4. 稅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企業所得稅	192,985	98,696
遞延稅項	(34,866)	(27,224)
	158,119	71,472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其他地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地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 (「企業所得稅法」) 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 25%。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首次獲得盈利年度後首兩年內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之三年內，該等中國附屬公司將獲寬減 50% 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稅務優惠」)。寬減期內之已削減稅率介乎 7.5% 至 16.5%。經考慮稅務優惠後，該等年度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已作出撥備。

5.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 (計入) 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74,668	333,914
發還預付租賃款項	27,987	20,614
包括於銷售成本內之無形資產之攤銷	20,019	12,685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85,890	74,124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7,472,632	4,271,621
投資物業產生之租金收入減支銷	(10,319)	(9,005)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資料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875,636	103,679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343,913	3,333,233
普通股潛在攤薄之影響調整：		
購股權（附註 a）	1,074,507	204,537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418,420	3,537,770

附註：

(a)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並無計入具反攤薄影響之購股權影響。

(b)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可換股債券獲轉換，原因是假設轉換會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所有尚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轉換。

假設轉換對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影響不大，故並無包括在有關計算內。

7.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820,144	655,774
減：累計準備	(221,497)	(146,079)
貿易應收賬款	598,647	509,695
建材及其他物料已付按金	100,278	75,134
購買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已付按金	306,555	130,983
預付予承包商之款項	150,151	105,806
投標按金	66,107	17,644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24,541	22,752
其他可收回稅項	43,260	36,522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45,742	251,610
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212,050	70,155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股東款項	23,730	65,397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項總額	1,871,061	1,285,698

除若干付款記錄良好之主要客戶獲本集團准許有較長信貸或分期付款外，本集團一致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 30-180 日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180 日	480,797	344,066
181-365 日	74,793	92,333
365 日以上	43,057	73,296
	598,647	509,695

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及共同控制實體股東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8.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包括貿易買賣及持續成本之未結清數額。於報告當日，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90 日	1,058,186	1,142,836
91-180 日	245,035	119,262
180 日以上	382,258	249,131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1,685,479	1,511,229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支出	128,572	164,996
應付工程費用	154,119	99,303
應付其他稅項	57,392	102,071
累計員工成本	85,512	71,159
應付貸款利息	47,481	49,245
已收客戶之按金	55,191	12,709
來自客戶之預收款項	361,227	186,196
已向尚未展開之合約工程客戶收取之墊款	430,269	258,592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50,501	65,454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股東款項	24,668	34,291
北京中民中燃貿易有限公司向福建安然燃氣投資有限公司注資之責任	23,448	-
用作收購業務之遞延現金代價	78,161	48,068
	3,182,020	2,603,313

計入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及共同控制實體股東之金額分別為貿易應收賬款 4,469,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 22,292,000 港元)及 9,136,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 6,031,000 港元)。所有結餘之賬齡由發出發票日期起計 90 日內及平均信貸期為 90 日。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及共同控制實體股東款項之餘下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每股普通股 1.7 港仙(二零零九年: 1.4 港仙)之末期股息。

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或相近日子向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九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6 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是一家燃氣運營服務商，主要於中國大陸從事投資、建設、經營城市燃氣管道基礎設施，燃氣碼頭，儲運設施和燃氣物流系統，向居民和工商業用戶輸送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建設和經營加油站和加氣站，開發與應用石油、天然氣、液化石油氣相關技術。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為 10,211,959,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323,823,000 港元），同比增長 61.5%。毛利為 2,116,292,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429,349,000 港元），同比增長 48.1%，整體毛利潤率為 20.7%（二零零九年度：22.6%）。本年溢利為 1,015,501,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度：133,959,000 港元），同比增長 658.1%，整體純利潤率為 9.9%（二零零九年度：2.1%）。每股盈利為 26.19 港仙（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盈利：3.11 港仙）。

新項目拓展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累計共於 19 省（自治區、直轄市）取得 123 個城市管道燃氣項目（擁有管道燃氣專營權），8 個天然氣長輸管道項目、91 座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1 個天然氣開發項目以及 37 個液化石油氣分銷項目。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所取得額外 50 個城市管道燃氣項目如下：

省/自治區/直轄市	市 / 區
福建省	29 個城市及地區
遼寧省	遼陽市、蓋州市、庄河市、凌海市、普蘭店市
黑龍江省	牡丹江市、加格達奇
內蒙古自治區	鄂托克旗
江蘇省	南京浦口
湖南省	攸縣、張家界市
江西省	南昌市灣里
廣西壯族自治區	南寧市、南寧市東盟開發園區、來賓市、百色市、博白市
安徽省	休寧縣
廣東省	新興縣、豐順縣、平遠縣

以上新增項目覆蓋市區可接駁人口約為 11,852,375 人（約 3,704,000 戶）。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集團所有燃氣項目覆蓋的城市可接駁人口已增至 55,918,375 人（約 17,278,805 戶），較二零零九年增長 10.6%。

本集團於期內已完成收購福建省安然燃氣投資有限公司（「安然公司」）49% 的股份。是次收購大大推動本集團的天然氣用戶規模和天然氣銷量；同時，福建省也是液化石油氣（LPG）的消耗大省。成功收購安然公司為集團旗下浙江中油華電集團整合福建液化石油氣下游分銷市場提供了強而有力的保證及為本集團進一步開拓福建省燃氣市場的戰略佈局奠定了堅實基礎。現時福建省的天然氣氣源由福建液化天然氣（LNG）項目負責提供，該項目屬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海油」）擁有，憑藉收購安然公司，本集團將可加深與中海油的業務合作，為本集團在福建省各項目公司的氣源供應提供有力保障，並充分利用本集團多年來加氣站建設之成熟技術和經驗及資金方面的優勢，拓展福建省天然氣汽車加氣站的項目。

此外，為配合集團液化石油氣業務的發展，集團於財政年度內將浙江中油華電集團進行內部重組，以上海中油能源作為控股公司，將總部設於上海。我們相信，內部重組可提

升浙江中油華電集團的企業形象，亦會令浙江中油華電集團日後籌備債務及股本融資時更加容易。

燃氣業務回顧

本集團將燃氣業務分為兩類管理，分別是天然氣業務及液化石油氣業務。兩項業務的用戶及所要求的市場策略均有不同，以下討論各項業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表現。

天然氣業務

本集團是以提供天然氣作為主要能源的運營服務商，經過七年的發展，本集團已經在國內建立了燃氣行業獨有的且適合自身發展需要的營運管理系統，為管理效率和經營業績的提升發揮積極作用。

管道天然氣網路建設

修建城市天然氣管網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本集團通過修建城市主幹管網及支線管網，將天然氣管道接駁到居民用戶和工商業用戶，並向用戶收取接駁費和燃氣使用費。

於本財政年度，集團共建成儲配站（門站）10座，高壓管線184公里，市政中低壓管線約1,397公里及庭院小區管網3,045公里。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已實現天然氣通氣的城市達到90個，累計已建成87座儲配站（門站），高壓管線約1,429公里，中低壓管線約15,865公里及庭院小區管網31,513公里，儲配站（門站）設計日供氣能力為19,264,000立方米。

天然氣用戶

本集團天然氣用戶主要分為住宅用戶、工商業用戶及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住宅用戶

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共為657,907戶住宅用戶完成接駁工程，較去年同期增長約57.1%，住宅用戶平均支付的管道燃氣接駁費為2,368人民幣。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亦收購了434,159戶住宅用戶，收購用戶主要來自南寧、浦口、遼陽、牡丹江及福建安然項目。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累計接駁的住宅用戶為4,785,966戶，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7.8%，佔集團整體可供接駁用戶的30.3%。

工商業用戶

與住宅用戶相比，工商業用戶用氣需求巨大，亦是本集團重點發展的方向。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共接駁323戶工業用戶及3,825戶商業用戶；並分別收購67戶工業用戶及1,140戶商業用戶，工業用戶主要涵蓋化工、陶瓷、建材、冶金和玻璃等行業。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累計收購及接駁792戶工業用戶及32,414戶商業用戶，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88.6%和13.7%。於本財政年度，工業用戶的接駁費按照合同的日供應量平均40人民幣/立方米/日計算，商業用戶的接駁費平均為每戶36,045人民幣。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接駁費收入1,461,573,000港元，佔本集團年度內總營業額的比例約為14.3%，接駁費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9.6%。

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於本財政年度，為配合汽車加氣市場的快速發展，集團成立了專門的車用燃氣發展部，進一步完善相關的管理制度和 workflows，建立健全的工程建設及市場開發的監督及考核機制；同時，亦深化了與加拿大加氣站設備製造專業公司-IMW公司的合作，使集團的汽車加氣業務在氣站整體設計、設備提供、技術培訓、維護維修等方面得到全面的提升，為集團進一步發展汽車加氣市場奠定了良好的基礎。本集團現時已擁有天然氣汽車加氣站91座，日加氣量超過1,350,000立方米，本財政年度車用壓縮天然氣銷量已佔集團年天然氣銷量的7.3%，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約47.9%。

天然氣銷售

天然氣的經營收入來源包括接駁費和燃氣銷售。接駁費為一次性的收入，而本集團最終的利潤來自燃氣銷售收入。

本年度內集團共銷售 3,380,025,000 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增長 58.7%。其中 392,083,000 立方米天然氣銷售予住宅用戶，2,403,198,000 立方米天然氣予工業用戶，338,002,000 立方米天然氣予商業用戶，246,742,000 立方米天然氣予 CNG 汽車用戶。於本財政年度，工業用氣占集團天然氣總銷量的比例約為 71.1%，商業用氣占集團天然氣總銷量的比例約為 10.0%，居民用氣占集團天然氣總銷量的比例約為 11.6%，CNG 汽車用氣佔集團天然氣總銷量的比例約為 7.3%。以工商業用氣為主的用戶結構使得集團未來天然氣銷量的增長具有巨大的潛力，同時政府對於工商業用氣寬鬆的價格管制環境，也使得集團更容易轉嫁上游天然氣價格波動的風險。

於本財政年度內集團錄得天然氣銷售收入 3,831,627,000 港元，佔本集團年度內總營業額的比例約為 37.5%，天然氣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43.1%。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天然氣合計的日供應量已達到 10,410,000 立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約 51.9%，其中已接駁的住宅用戶實際日用量約為 1,262,857 立方米，工業用戶實際日用量約為 7,245,360 立方米，商業用戶實際燃氣日用量約為 1,105,567 立方米，CNG 汽車用戶實際燃氣日用量約為 802,750 立方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天然氣合計的日供應量已超過 11,013,000 立方米。

在過去一個財政年度，集團對住宅用戶的天然氣平均售價（不含稅）為 1.88 人民幣 / 立方米，對工業用戶的平均售價（不含稅）為 2.09 人民幣 / 立方米，對商業用戶的平均售價（不含稅）為 2.13 人民幣 / 立方米，對 CNG 汽車用戶的平均售價（不含稅）為 2.17 人民幣 / 立方米。

本集團主要發展管道天然氣業務，但集團在部份管道天然氣暫時沒有到達的項目仍然銷售管道煤氣這一過渡性燃氣。期內，撫順、柳州、揚州、青島及哈爾濱錄得管道煤氣的銷售收入。本財政年度內集團共銷售 212,354,000 立方米煤氣，其中 132,944,000 立方米煤氣售予住宅用戶，54,786,000 立方米煤氣乃售予工業用戶，24,624,000 立方米煤氣則售予商業用戶。

液化石油氣業務

隨著中國政府近期上調多種能源產品價格，LPG 與其他能源產品包括成品油、天然氣以及煤等能源產品價差逐漸減小，LPG 消費的需求得到進一步的刺激。同時隨著中國城市化進程的不斷提高，管道燃氣無法覆蓋的城鄉結合部及中小城鎮也必然會選擇 LPG 作為主要的生活用燃料；此外，國家的“新農村”政策帶來的農村生活水準的提高也進一步增強了農村地區對清潔、便捷能源，LPG 消費的承受能力。中國 LPG 的消費七成以民用為主，工業和車用的比例不高，而作為化工原料在高附加值領域的應用上所占的比例還非常小，相對於發達國家的消費比例，中國未來 LPG 市場需求的增長空間還十分巨大。

反觀 LPG 的市場供應，隨著國內新建煉廠及原有煉廠的產能擴容，國產液化石油氣的供應將繼續增加，而 LPG 於全球的供應也十分充足。同時人民幣的升值也亦會相應減低 LPG 進口成本而刺激需求。因此我們相信 LPG 作為清潔，高效，便捷的能源產品必將與天然氣形成互補態勢，未來中國 LPG 市場需求將呈現長期平穩增長的態勢。

集團液化石油氣業務情況

在過去的一個財政年度，集團積極應對國際和國內市場的價格大幅波動以及國內競爭激烈的雙重壓力，取得了相對於上一財政年度有所進步的業績，共銷售 LPG 944,000 噸；實現收入總額 4,637,924,000 港元、實現經營利潤 74,471,000 港元及實現稅後利潤 10,051,000 港元。

在規範經營，提高運營效率方面，在過去的一年裡，本集團繼續實施和完善標準化管理體系及流程系統，實施經營指標的分解、落實、程序控制及考核，建立適合業務發展需要的經營預算，推行專業化，資訊化管理，建立並實施了國內外 LPG 的價格跟蹤、分析及預測

機制運用EAS及EHR等資訊化運營管理平臺加強管控水準。

展望下一個財年，本集團將繼續強化具有垂直整合的液化石油氣產業鏈的獨特優勢，在上游資源整合方面，本集團分別與中石油昆侖及中石化的多家煉廠簽署了直接採購合同，降低採購成本；在下游市場方面，集團將加快LPG市場的資產併購步伐，加大投資成立具有品牌優勢的並形成規模效益的終端三級站。

人力資源

優秀的員工為企業成功的關鍵因素，集團一直堅持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建立及健全人才引進及內部培訓機制，持續提高各級員工的職業素質和工作能力，創造員工之間知識交流與經驗分享的平臺，通過提升員工的職業滿足感和完善的薪酬福利體系來吸引和保留優秀的員工。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員工數目約為 17,382 名，與去年比較增加約 7.9%。本集團超過 99.9%員工位於中國。員工薪酬按照員工的履歷及經驗來釐定，及根據現時行業於營運當地的一般模式。除基本薪金及退休金供款外，部分員工根據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其個別表現，決定其可獲得酌情花紅、獎金及購股期權的數量。於本財政年度，集團向部份員工派發購股期權，以表揚其在集團內的貢獻。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大量培訓，包括為新入職僱員提供培訓介紹及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僱員提供不同程度的技術及管理課程。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

面對當前的經濟情況，保持充裕的流動資金對任何企業都極為重要。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具備穩健的現金流，加上一套有效及完善的資金管理系統，因此令本集團在這個信貸市場緊絀的情況下仍然保持優勢。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值為 22,997,594,000 港元，與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比較，增加約 27.6%；手頭現金為 4,361,419,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896,457,000 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約為 0.80（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0.89），若扣除中油華電的液化石油氣貿易融資相關借貸共 2,450,349,000 港元，集團流動比率約為 1.10；淨資產負債比率為 1.32（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37），淨資產負債比率之計算是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借貸 6,884,796,000 港元（總借貸 13,696,564,000 港元減中油華電的液化石油氣貿易融資相關借貸 2,450,349,000 港元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4,361,419,000 港元）及淨資產 5,230,237,000 港元計算。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集團的備用現金大部份都以活期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銀行。

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直與本地、中國及外資銀行建立長遠合作關係，除國家開發銀行仍繼續為本集團提供項目融資外，亦有新銀行為本集團提供銀行備用信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共有超過20家銀行為本集團提供銀團貸款及備用信貸，大部份銀團貸款年期都超過五年，平均還款年期為九年；銀行貸款一般用作本集團營運資金，利率大部分按美元同業拆息+1.25%計算。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它貸款組合如下：

	2010 年 '000 港元	2009 年 '000 港元
不超過一年	5,294,761	3,103,85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62,620	355,75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063,156	2,430,918
五年後	4,295,569	4,407,396
	<u>13,316,106</u>	<u>10,297,922</u>

*其中中油華電的承兌匯票及信託憑證款項為 2,255,659,000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它貸款總額為 13,316,106,000 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增加 29.3%，其中 2,450,349,000 港元為中油華電液化石油氣貿易融資相關借貸。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發行年利率 1 厘本金總額為 40,000,000 美元之可換股債券（「債券」），該債券到期日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債券發行時之初步換股價為 1.731 港元，發行後如出現有股份攤薄之事項，會根據當初之協定，對換股價作出調整。債券亦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於香港交易所上市。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隨着餘下的 2,000,000 美元債券換成本公司 9,012,131 股普通股後，本公司再沒有尚未行使之債券，本公司亦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撤銷債券之上市地位。

本集團之經營及資本開支之來源乃由經營現金收入、策略投資者的認購款項、銀行貸款、債券、循環融資額度及開發性金融貸款撥付。本集團有足夠資金來源滿足其未來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外匯及利率

由於本集團之現金、借貸、收入及開支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故並不預期有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部份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名及預付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別為 298,075,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457,164,000 港元）及 39,043,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37,047,000 港元）、投資物業其賬面淨值為 27,22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19,200,000 港元）、貿易應收款其賬面淨值為 86,817,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45,878,000 港元）、存貨賬面淨值為 138,729,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87,651,000 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為 489,103,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847,759,000 港元）及部份附屬公司抵押其他附屬公司的股本投資予銀行，以獲得貸款額度。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就已訂約收購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建築材料合同分別作出為數 146,754,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08,150,000 港元）及 140,194,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93,312,000 港元）之資本承擔，需要動用大量本集團現有現金及向外融資。本集團已承諾收購部份中國企業股份及於中國成立中外合資企業。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展望

展望下一個財政年，在城市燃氣分銷領域方面，集團仍將以合理的投資回報為基礎，尋求國內各類型的城市燃氣項目的投資機會及擴大現有項目公司周邊地區的燃氣業務，加強客戶服務，為現有用戶開展增值業務，亦會提升 CNG 汽車燃氣銷售用量。在液化石油氣業務方面，本集團將在確保安全生產的基礎上，繼續開展液化石油氣的批發、零售及物流的相關經營業務。預期集團的液化石油氣業務將為集團帶來持續收入和利潤增長。本集團將繼續與國內外的銀行建立及維持長期合作的關係，以配合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計劃。亦繼續對各項目公司的經營、財務管理進行全面的監督，完善項目公司內部考核體系，深化合資合作老國有企業的改革，追求員工、企業、社會、自然的和諧發展。此外，本集團將致力於提供更高品質的社會公共服務，成為客戶信賴、社會尊重、管理完善並能為股東創新價值的燃氣企業集團。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除非執行董事有指定委任年期，並須膺選連任外，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現時之非執行董事均沒有特定委任年期，但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膺選連任。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標準守則，而本公司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整個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要求。

審閱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資料

業績公佈須分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之網址 www.hkex.com.hk 中「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址 www.chinagasholdings.com.hk 中「公告」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會約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發送予股東，並按規定刊登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之網址。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劉明輝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李小雲先生、徐鷹先生、劉明輝先生、馬金龍先生及朱偉偉先生為執行董事；馮卓志先生、山縣丞先生、R.K. Goel 先生、文德圭先生及 Mulham Al Jarf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及黃倩如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